

2016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山东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的有关规定要求，现公布初村镇 2016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报告。

一、概述

2016 年，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重要进展，在政府信息公开渠道拓展上，依托互联网和业务办事大厅，建立和完善了信息发布与政府信息公开一体的服务平台；在政府信息公开方面，将主动公开与群众咨询公开相结合，不断提高镇行政透明度和办事效率；在制度建设上，继续完善各种规章制度，依法、按时公开各种政府信息，促进政府机关依法行政，全面接受社会监督。全年，通过新闻媒体、公告栏等多种形式，发布各类法律法规、办事指南等服务信息，及时、全面、有效地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积极受理和回复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为公众提供了较好的政府信息公开服务。

二、政府信息公开的组织领导和制度建设情况

（一）加强领导体系建设。根据镇领导班子人员和工作分工的变化情况，及时调整充实了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确保组织机构健全、工作人员到位、职责分工明确。



(二) 完善制度管理机制。完善依申请公开、限时公开、申请受理、考核监督、保密审查、社会评议、责任追究等工作机制，进一步规范工作流程和工作标准，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安全、



有效、有序进行。

三、发布解读、回应社会关切以及互动交流情况

及时发布最新消息，对群众关心与群众联系密切的政策进行解读，回应社会关切的时下热点及时主动，与群众的互动交流较多。

四、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情况和公开情况



对农业、安全生产等重点领域的工作做到及时信息公开，发布信息全新、准确，得到群众一致认可。



五、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2016 年，初村镇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38 条。从内容分类看，机构职能 5 条，政策法规 11 条，规划计划 6 条，业务工作 7 条，其他信息 9 条。

六、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情况。2016 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不存在不予公开的政府信息。

七、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在政府信息公开过程中，始终坚持为民、便民、利民的原则，原则上一律不予收费。

八、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提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的情况。2016 年，对形成的政府信息实现了依法、有序公开，未收到申请提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的情况。

九、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及监督检查情况

（一）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有关规定要求，按照“谁公开谁审查”、

“谁审查谁负责”和“先审核后公开”的原则，明确保密职责，严格审查程序，2016年，我镇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审查不当或保密审查机构未履行保密审查职责而引起的失泄密情况。

（二）政府信息公开监督检查情况。镇党委政府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年度考核的重要内容，通过定期调度、专项督查、年度监察等形式，加大检查督导力度，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效果。

十、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措施和落实情况

2016年，镇辖区村（居）通过公开栏把镇政策性文件、政务信息以及村务信息等公开予村（居）民。通过此类政务公开形式，使政府行政透明度得到进一步提高，增强了群众对政府工作的认识和信任，也提高了群众对政府工作的满意度。

十一、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6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有：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认识不足，积极性、主动性不够，公开内容不全面、不及时，工作人员业务能力不强，与上级要求和群众需求有一定差距。为此，2017年将重点从三个方面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提高全镇上下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二是加强业务培训，进一步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队伍的业务素质；三是加强督导考核，调动全镇上下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积极性，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成效。

初村镇人民政府

2017 年 3 月 1 日